

專案質詢

8-1-6-0347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4 日印發

案由：本院李委員應元，針對新任行政院長陳冲標榜的安心內閣，在牛豬禽警報尚未解除之際，如今竟成為漲價內閣代名詞，漲漲漲，全民已面臨漲價支出可能遽增的生活環境。本席認為，調高油電價，應立於合理的油電成本與價格結構基礎，而非將虧損盲目轉嫁由全民負擔。在台電、中油以獨占、寡占的市場優勢，卻深陷經營無效率「病入膏肓」之際，行政院必須提出堅強的專業論據來說服國人，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二月起，中油全面調漲天然氣和桶裝瓦斯價格，油價連續六周調漲；原本計畫調降的二代健保費率已面臨跳票，民眾還要多付補充保費，負擔不減反增；大學學雜費醞釀調漲；尤其，攸關民生經濟的油電也確定要漲，漲幅之大與可能波及的廣大民生經濟層面，更讓民眾憂心忡忡生活費遽增的生計問題。油電價格上漲的合理性與必要性，必須經得起專業與社會檢驗。
- 二、日前，陳冲院長向馬英九總統報告「油電價格調整方案」，包括中油、台電虧損惡化情況、以及油電價調整方向、產業衝擊等，幾乎已確定油電價雙漲。行政院提出強勢漲價原因，是近年油電價緩漲、凍漲，導致台電、中油虧損不斷擴大，台電累積虧損一一七九億元，中油累積虧損三六一億元，無法正常營運。雖然，閣揆辯稱調整油電價格是為回復合理機制，不能解釋為漲價，但實難令國人信服。
- 三、首先，政府難道是吃定納稅人實施「一國兩制」？油電等國營事業因虧損要調高費率由全民承擔，但賺大錢的公股企業卻不調降費率將盈餘回饋予民。例如，坐擁國家壟斷電信和網路資源的中華電信，去年盈餘高達五百多億元，身為大股東的交通部竟置身事外，讓用戶負擔偏高的通訊及網路費率，這是什麼邏輯？陳冲院長豈可論理偏見？
- 四、其次，虧損過巨並不代表漲價有理。如果營運虧損係因經營效能低落、投資不當，則漲價

立法院第 8 屆第 1 會期第 6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無疑掩飾資金運用問題。台電輸配電的無效率耗損，中油經營效能低於台塑，長期均為人詬病。何況，台電及中油預算仍有諸多浪費與缺失：包括六年砸一五〇億元探勘油氣、但自有油源比重卻降低；台電七年來提列一七二億元資產報廢損失；台電及中油業務用車輛超過五千輛浪費公帑；提列大筆能源研發基金支出；水電費成長超過營收成長；年花五十億環保支出、但罰單年年增加；台電對二．八億欠費催繳不力；電力設備一年竊損近億元等。而且，眾所周知國營事業人事成本居高不下，經營虧損卻績效獎金豐厚，立法院與審計部也經常提出經營與人事缺失。如此林林總總不當浪費與績效不彰問題，行政院又豈能視若無睹，要轉嫁全民承擔？

五、再者，長久以來的電費結構也呈不合理問題。目前，國內電價結構營業用電高於家庭用電，家庭用電再高於工業用電；政府用廉價的電力補貼賺錢的企業，卻讓每天要用電的升斗小民負擔較高電價，實在令人費解。以去年台電售電量統計，住宅用電占廿一．〇%，工業用電用電量高達五十四．三%，用民生補貼工業用電實不公平。電價結構不合理，不僅容易造成工業用電的浪費，也使廠商不會投注於節電或是提高使用效率的生產方式，這對淘汰高耗能、高污染的產業轉型亦無助益。本席認為，如此不合理的電價結構應儘速改革，且在調整電價時，營業用電的調幅宜高，工業用電居次，家庭用電的調幅應該最低才合理。此外，中油公司生產成本應予透明化，以讓國人比較民營企業生產效率。不容中油一再以安全儲油及民間用油補貼等政策任務致經營成本較民營企業為高，掩飾績效不彰作為油價大幅調漲理由。